红土乡人民政府

关于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转移该项目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奉节县交通局、奉节县乡村振兴局、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奉节交通发〔2021〕213号），下达我乡225万元。目标为解决红土乡白鹤村环线道路加宽。

（二）部门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由奉节县交通局、奉节县乡村振兴局、奉节县财政局安排分配，根据建设内容安排资金，本项目共分配资金225万元，此项资金用于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该项目全长3301.144m，涉及225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本单位已收到奉节县财政局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项目资金共计211.5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本单位按照上级要求，依规定程序，已将全部款项用于支付项目进度款和二类费用。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单位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项目资金，做到了转款专用，及时拨付。

1.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奉节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科学、合理地进行评价，并通过收集相关文件及资料，现场调研，为评价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重点对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项目满意度等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分析，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自评得分49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数量指标。

目标设定农村公路建设里程3.301公里，分值为20分。实际完成农村公路建设里程3.301公里，本项自评得分20分。

（2）质量指标。

目标设定农村公路建设检测合格率98%，分值为10分。实际验收合格率100%，本项自评得分10分。

（3）时效指标。

目标设定农村公路建设按时完工2022年3月，分值为10分。已按时完工。实际完工实际为2022年3月，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成本指标

目标设定总造价小于或等于225万元，分值为10分。实际总造价控制在225万元以内，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自评得分30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经济效益。

目标设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人均收入大于或等于50元，分值为10分。实际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人均收入55元。本项自评得分10分。

1.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设定受益人口数2000人以上，分值为10分。实际受益人口2300人，本项自评得分10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

目标设定可持续影响时间为1年以上，分值为10分。实际大于1年，本项自评得分10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10分，自评得分10分，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目标设定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100%，分值为10分。通过完工后走访当地群众，受益群众非常满意，本项自评得分10分。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本项目综合评分99分评价结果为“优”。

根据评价得分的分值，确定相应的评价等级，满分100分。100分≧a≧90分，评定为“优”；90分>a≧80分，评定为“良”；80分>a≧60分，评定为“中”；60分>a，评定为“差”。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总体情况来看，本单位落实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资金是到位的，但也存在工程项目完工后验收不及时；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验收。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此次的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已按照要求公开公示，对接下来相关的工作展开，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本单位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扶贫相关的工作水平。

附件：红土乡白鹤村农村公路环线扩建工程资金自评表

奉节县红土乡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6日